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其中，董事刘龙、邵敬蕾、独立董事蔡建、李华、承军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飞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工商登记部门有关规范的要求，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具体变更如下：

变更前的注册地址：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金山路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中南路 3 号

因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原：

第六条 公司住所：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金山路

邮政编码：214437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住所：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中南路 3 号

邮政编码：21443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此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